

# 中共娄底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

## 娄底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关于 2025 年国庆中秋期间严格落实 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从严纠治“四风” 的通知

全体教职员工：

2025 年国庆、中秋佳节将至，为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，坚决纠治“四风”，营造风清气正、平安祥和的节日氛围，根据娄办〔2025〕37 号《中共娄底市委办公室 娄底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25 年国庆中秋期间从严纠治“四风”等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压实主体责任

各党支部、处室、二级学院负责人要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将节日期间正风肃纪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。全体教职员工要深刻认识“四风”问题的顽固性复杂性，杜绝学习教育结束即“过关”的错误思想，严守纪律规矩，坚守廉洁底线。

### 二、严守纪律红线，筑牢廉洁底线

全体教职员工要强化纪律意识，自觉抵制不良风气，严格遵守以下“十个严禁”。

1. 严禁违规收送月饼、蟹卡蟹券、高档烟酒茶等礼品礼金，或通过电子红包、网购邮寄等“隔空”方式变相收送财物。

2. 严禁巧立名目突击花钱，或借节日之机违规滥发津补贴、福利及实物。

3. 严禁违规公款吃喝，或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安排的宴请，严禁出入私人会所、“一桌餐”等隐蔽场所搞聚餐聚会。

4. 严禁以培训、考察等名义变相公款旅游，或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安排的旅游、健身等活动。

5. 严禁公车私用、私车公养，或违规占用、借用管理服务对象车辆。

6. 严禁大操大办婚丧喜庆事宜，借机敛财，坚决反对餐饮浪费、讲排场攀比等行为。

7. 严禁违规组织或参加老乡会、校友会等非组织活动，坚决抵制“小圈子”“拉帮结派”等问题。

8. 严禁以讲课费、课题费等名义变相送礼，或在私人用餐中以单位名义开具发票。

9. 严禁酒驾醉驾，或组织参与赌博、封建迷信等违纪违法活动。

10. 严禁值班值守期间脱岗漏岗，认真执行外出报备和公车封存制度。

### **三、强化安全意识，确保节日平安**

节日期间，请各位教职员工注意出行安全、消防安全、

食品安全等，遵守各项安全规定。如遇紧急情况，请及时与学校相关部门联系。

中共娄底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5年9月30日

